

2022年湖北省建设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工作要点

2022年，省建设专委会各成员单位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入开展建设工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强化常态化疫情管控，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的各项活动，着力提升安全生产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努力减少一般事故、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推动我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一是落实行业部门监管责任。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底线思维，进一步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健全完善房屋市政、公路水运和水利工程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机制，实行安全生产重点监控、差异化监管与“双随机”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大检查力度，创新安全监管模式，着力解决城市高新区、经济开发区建设工程安全监管职责不清、事故隐患管控不严的问题。在房屋市政工程领域推行在建项目安全风险等级标识制度，建立完善隐患分级管控体系，督促企业落实隐患排查治理责任。

二是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房屋市政工程、公路水运重点工程和水利工程相关企业健全和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压实建设单位安全生产首要责任，严厉打击压缩合理工期、不按规定拨付安全文明施工费用等违法违规行为；督促施工总承包企业发挥安全生产全面管理作用，监督建筑施工企业按规定配备安全管理机构和专职安全管理人员，落实安全检查、隐患排查治理、职业健康等制度。

三是压实地方政府的属地责任。督导各级各地政府、安委会和建设专委会，切实担负起属地职责，以钉钉子的精神，将安全生产抓牢、抓实、抓出成效。

二、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一是开展房屋市政工程安全专项治理。持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年组织开展2次以上全覆盖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指导各级住建部门不定期开展安全巡查、督查、暗访等活动，落实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挂牌销号制度，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推进建筑施工危大工程安全管理，重点加强起重机械、高支模、深基坑等危大工程以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的安全管控，强化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和起重机械使用全过程管控，及时总结并发布、更新防高坠、起重设备、高支模等技术和管控要点。

二是开展公路水运工程安全专项治理。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巩固提升年”活动，制定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清单”，健全完善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深入推

进平安工地建设，加大淘汰落后施工工艺、设备、材料推进力度。结合公路水运工程施工特点，加强过程监督，通过重点检查、综合督查、四不两直等方式，督促项目不断完善安全管控措施。

三是开展水利工程安全专项治理。持续开展在建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督导检查，以重大水利工程项目为重点，以安全法规及技术规范的宣贯为抓手，督促地方安全监督主管部门履责到位，参建各方落实主体责任。紧盯水利工程季节性强的特殊要求，针对隧洞等安全风险高、施工难度大、技术要求严、交叉作业多的施工作业，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推动建立健全水利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

四是严厉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强化事故责任追究，对存在降低安全生产条件、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等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依法暂扣或吊销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依法暂扣或吊销相关责任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落实联合惩戒制度，强化建设行业信用管理，专委会各成员单位对建设工程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实施联合查处，加强建筑市场与施工现场管理的联动。

三、扎实做好安全基础性工作

一是扎实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调查工作。按照国务院普查办、省普查办总体部署及工作要求，加强工作统筹，压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督导，认真组织做好本行业普查调查工

作，切实摸清本行业领域承灾体的风险隐患底数。在省普查办统筹下，严密组织开展数据质检与汇交，切实保证普查数据质量，科学谋划风险普查区划评估和总结工作。

二是继续开展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清查。按照城乡“全领域、全方位、全覆盖”总体要求和“谁拥有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依法依规有序全面清查工程建设规划、建设、管理全链条各环节突出问题。坚持边排查、边整治，切实消除工程建设领域违法建设和违法违规审批等安全隐患，完善常态化安全管理制度，形成安全监管合力。

三是加大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考核力度。鼓励企业和行业协会结合自身行业特点开展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组织开展专项培训、技能比武和知识讲座等活动。督促各市州提高安管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质量，严格安管人员考试考核和证书延期管理，提高特种作业持证人员操作技能和安全意识。组织网络教学、科技大讲堂、安全知识竞赛等活动不断丰富培训方式和内容，增强培训效果。

四是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立足于防、落实于细，更加科学精准有效外防输入，按照《全省建筑工地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指南》的要求，严格落实工地封闭式管理规定，严格实行工地实名制管理，进出工地人员做到信息必录、“三码”必扫、体温必测、口罩必戴、时间必记；采购、后勤等重点人群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和核酸检测。工地生活区要严格控制宿舍居住人数，加强对未集中居住工地人员的管理。建立健全

应急处置机制，落实应急处置措施，储备必要的防疫物资，主动对接项目属地防疫相关部门，加强联防联控，确保应急处置快速高效。

四、不断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一是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开展“样板引路”活动和平安工地建设，多层次、多方位开展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观摩活动，推动房屋市政工程、公路水运重点工程和水利工程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出台湖北省建筑施工企业、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实施细则，推进《工程质量安全手册》扩面。加快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类地方标准建设，出台《全钢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安全技术规程》。

二是加快推进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强化安全监管信息化，持续完善《湖北省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系统》功能，推进安全监督系统运用扩面。推动起重机械实时监控系統、高支模监测系统、人脸识别技术广泛用于安全生产管理，逐步提高信息化监管水平。加快推进智慧工地建设，探索总结信息化、标准化、智能化的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经验。

三是强化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科技创新。鼓励企业加强技术研发和工艺创新，针对高支模体系、建筑起重机械、深基坑、地下工程监测等重点领域，以及建设工程安全事故多发环节和部位，加快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运用和推广，强化工程施工安全的科技支撑，构建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安全保障体系。加速推广起重机械安全监测设备的装备和使用，出

台《湖北省房屋市政工程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安全技术产品目录》，增强安全生产的技术保障能力。

四是联合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活动。联合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全省建设行业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和安全生产月期间的观摩交流活动。联合组织开展建设工程预防高处坠落专项行动、2022 年度全省建设行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演练等活动，进一步提高建设行业事故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联合组织开展建设工程督查活动，提升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总体水平。